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7 年 8 月 18 日

公司代码：600548

公司简称：深高速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按照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六的规定须载列于中期业绩初步公告的所有资料，已收录在本公司刊登于联交所网站的《2017 年半年度业绩初步公告》中。

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告中之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董事会建议不派发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的中期股息（2016 中期：无），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高速	600548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深圳高速	0054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琨	龚欣、肖蔚
电话	(86) 755-8285 3331	(86) 755-8285 3338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电子信箱	secretary@sz-expressway.com	secretary@sz-expressway.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6,444,043,142.13	32,384,844,447.16	1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32,915,290.91	12,674,475,959.27	2.04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2,162,186.34	904,108,048.60	28.54
营业收入	2,108,385,017.98	2,063,128,149.44	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1,730,838.13	614,904,007.57	2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3,531,127.69	518,574,629.12	37.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2	4.90	增加0.8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0	0.282	2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0	0.282	20.6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本公司境内及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所提供的股东名册，本公司股东总数以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股东总数为 24,202 户。其中，A 股股东为 23,964 户，H 股股东为 238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	境外法人	33.23	724,635,099	0	未知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3	654,780,000	0	无	0
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7	411,459,887	0	无	0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0	87,211,323	0	无	0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4	61,948,790	0	无	0
AU SIU KWOK	境外自然人	0.50	11,000,000	0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10,100,854	0	未知	
刘申培	境内自然人	0.38	8,308,787	0	未知	
黄浩玮	境内自然人	0.32	7,019,907	0	未知	
张萍英	境内自然人	0.28	6,023,4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总公司为同受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关联人。</p> <p>上表中国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上述国有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附注：

①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为充分挖掘集团人才和技术资源潜力，提升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市场竞争力和拓展能力，集团在提升并整固收费公路主业的同时，以市场化、专业化、产业化为导向，对内部的组织架构和职能进行了调整和整合，至本报告期已逐步构筑了四大业务平台，即：以拓展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及联动土地综合开发业务为主的投资公司；以输出公路运营及养护管理服务为主的运营发展公司；以拓展大环保产业相关业务为主的环境公司；以输出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为主的建设发展公司。集团将通过这四个平台公司，充分发挥自身在基础设施运营及基建管理、集成管理方面的竞争优势，将业务领域拓展至城市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服务以及联动的土地综合开发业务领域，并积极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业务范围，发展交通规划、设计咨询、运营维护、智能交通系统、金融等服务型业务，同时谨慎寻求与环保行业龙头、品牌企业的合作机会，高起点进入相关环保业务领域，逐步培育集团在某些环保细分领域的专业竞争实力，努力拓展集团经营发展空间。

现阶段，本集团的收入和盈利主要来源于收费公路的经营和投资。此外，本集团还为政府和其他企业提供优质的建造管理和公路营运管理服务，并凭借相关管理经验和资源，依托主业开展项目开发与管理以及广告、工程咨询、联网收费和金融等业务，并通过投资创办、合作及并购等方式逐步涉入大环保业务领域。

报告期内，集团实现营业收入约 21.08 亿元，同比增长 2.19%。其中，实现路费收入约 19.57 亿元、委托管理服务收入约 0.35 亿元、房地产开发收入约 0.56 亿元，广告及其他业务收入约 0.61 亿元，分别占集团总收入的 92.81%、1.66%、2.65% 和 2.88%。

(一) 收费公路业务

1、经营环境分析

2017 上半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6.9%，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向好。广东省及深圳市的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分别增长 7.8% 及 8.8%，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区域经济较为活跃，有助于区域内公路运输及物流整体需求的增长。上半年，深圳港口集装箱吞吐量同比上升 3.64%，其中盐田港的集装箱吞吐量同比上升 4.43%，对本集团机荷高速、盐坝高速及盐排高速有一定正面影响。受宏观和区域经济环境中多重积极因素的综合影响，报告期内本集团收费公路项目营运表现总体平稳。

2017 年上半年，收费公路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在原有货车计重收费政策基础上，全国自 2016 年 9 月下旬起开始执行《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16 第 62 号) (“管理规定”)。新的管理规定对超限超载认定标准更为严格，处罚力度更大，对于尺寸超限以及重量

超限的违法行为，将根据违法行为性质、情节和危害程度施以经济处罚，构成犯罪的，可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有关部门将建立超限超载行为信用记录及执法联动工作机制，对严重违法超限超载运输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新的管理规定实施对集团的货运车流量及路费收入产生一定负面影响，但对综合治理超限超载车辆、保护道路桥梁安全、降低交通事故发生、减少公路维护费用及延长公路使用寿命等方面具有正面影响。

近年来，为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物流业降本增效，部分省份陆续对采用电子支付方式的合法装载货车实施不同程度的费率优惠政策。该政策对集团不同区域的收费公路项目的路费收入影响不尽相同。此外，近年来广东省实施统一方案以及全国实施节假日免费方案和绿色通道政策对项目路费收入的负面影响仍然存在，但对项目收入同比变幅的影响已基本消除。

2、业务表现及分析

公路项目受经济环境、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的程度不尽相同，而功能定位、开通年限、沿线经济的发展情况等也使得公路项目营运表现存在差异。收费公路的营运表现，还受到周边竞争性或协同性路网变化、相连或平行道路整修、城市交通组织方案实施等因素以及其他运输方式的正面或负面的影响。此外，项目自身的建设或维修工程，也有可能影响其当期的营运表现。

报告期内，本集团深圳地区收费公路项目的总体路费收入同比有所增长。随着深圳地区交通运输网络的不断完善，加上部分高速公路及地方道路取消收费，深圳地区路网内车流的分布和组成也发生了一定的变化。梅观高速自 2014 年 4 月实施调整收费方案后，免费路段车流量增长不仅带动了收费路段的车流增长，还拉动了相连的机荷高速的营运表现。盐排高速、盐坝高速及南光高速自 2016 年 2 月 7 日零时起实施免费通行，本公司按协议约定的方法计算并确认该等公路项目的收入，该等免费项目车流的增长亦带动了相连的机荷高速及水官高速车流量的增长。此外，全国自 2016 年 9 月下旬起开始执行《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该项政策的实施对机荷高速及水官高速的货运车流量及路费收入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沿线区域经济增长有助于提升阳茂高速的营运表现，但由于该线路为连接粤西地区与西南各省的重要运输干线，治理超限超载政策的严格实施对其货运车流量产生较大负面影响，报告期内阳茂高速的日均车流量同比略有增长，但日均路费收入同比略有下降。受益于沿线区域经济增长、佛山南海区广和大桥自 2017 年 3 月 1 日起实行双向收费从而促使部分车辆分流至广州西二环等因素的正面影响，报告期内广州西二环的日均车流量及路费收入同比均取得较好增长。

江罗高速（江门-罗定）二期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开通，由于其线位与广梧项目基本平行，对广梧项目产生较大的分流影响，但却带动了江中项目的车流量增长。广珠中线二期（三角快线）于 2017 年元旦正式通车，有效连接已建成的广珠中线一期（福源路），形成了地方公路快速路网，对江中项目产生较大的分流影响，但在广中江高速一期（江门荷塘-龙溪）及江罗高速开通带动的

路网贯通效应及周边路桥实施维修等因素的正面作用下，报告期内江中项目日均车流量及路费收入同比均取得较好增长。

作为京港澳高速粤境段（原称京珠高速）复线的广乐高速（广东广州至乐昌）和二广高速连怀段（连州-怀集）分别于 2014 年 9 月和 2014 年 12 月底建成通车，路段线位与清连高速相近，且二广高速与清连高速的连接线尚在建设中，对清连高速产生了一定分流影响。由于广清高速扩建工程于 2016 年 9 月底完工通车，路网的完善有助于提升整个通道的通行效率和服务能力；同时清连公司通过积极开展路线宣传、实施多层次营销策略的效果开始显现，分流影响正在逐步减弱。报告期内，清连高速的营运表现平稳。

报告期内，受益于周边城市汽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以及货车车流量的大幅度增长，武黄高速的营运表现良好，但相邻路网的进一步贯通对其产生的分流影响仍然存在。受周边及南京江北新区的经济发展、南京长江大桥封闭施工以及江苏省出台的两项鼓励货车出行的政策等因素的正面影响，南京三桥大型货车车流量增长显著，对报告期内南京三桥的营运表现产生了促进作用。受益于路网完善、计重收费政策实施、周边道路交通管制以及沿线企业业务增长等因素的正面作用，长沙环路路费收入同比保持较快增长。此外，本集团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起将益常公司纳入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旗下益常高速受益于湘西北地区经济的增长，报告期内营运表现良好。

3、 业务发展

本集团投资的外环项目主体工程已全面开工建设，截止报告期末，已累计完成约 60%的土地征收以及约 38%的房屋拆迁；完成土建工程形象进度 13.2%。外环项目是本集团按照 PPP 模式投资的收费公路项目，本集团将投资 65 亿元获得外环 A 段 25 年项目经营收益并承担经营成本、相关税费及风险，超出部分由深圳政府全资设立的特建发公司承担或筹措。该投资模式有效地在基础设施公益属性和商业投资合理回报之间达到平衡，以最有效的成本为公众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实现社会、政府、企业的多赢。有关外环项目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18 日的公告、2016 年 4 月 25 日的通函中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平安创新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 12.7 亿元收购其持有的益常公司（主要业务为益常高速的经营管理）100%股权。益常高速（益阳至常德）主线 73.1 公里，双向四车道，是国高网第六纵 G55 二广高速联络线张家界至长沙高速(G5513)的一段，也是湖南高速公路规划“五纵七横”主骨架的重要组成部分。益常高速地理位置优越，具备较好的投资价值，自开通以来，保持了良好的经营记录，车流量和路费收入呈稳定增长趋势。本公司以合理的代价通过收购益常公司以获得益常高速权益，可以扩大本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盈利基础，增加稳定的现金流量，进一步巩固本公司于公路的投资、管理及营运方面的核心优势。截至报告期末，益常公司的股权交割报批及移交及工商变更等工作已顺利完成，并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起纳入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17 年 1 月 20 日的公告中的相关内容。

（二） 委托管理及其他基础设施开发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建的代建项目包括深圳地区的外环项目、货运组织调整项目、沿江二期，贵州龙里的安置房二期、横五路、横六路代建工程以及深国际贵州物流港代建项目等。集团现阶段在代建业务方面的主要工作，是强化在建项目的安全和质量管理、统筹和监督各项目代建收益的回收、推进已完工项目的竣工验收、以及积极推动新市场、新项目的开发与合作。

报告期内，代建项目的各项工作均有序推进。其中外环项目的进展情况请见本章节上文“业务发展”相关内容。沿江二期项目已累计完成约 62% 土地征收和约 41% 的拆迁面积，以及路基桥涵工程的招标工作，目前已有部分合同段正式开工。货运组织调整项目正在进行第一批次的四个收费站的施工建设工作，第二批收费站正在开展前期的建设手续报批工作。此外，梅观收费站、南坪二期、德政路项目、沿江一期、龙大市政配套项目、观澜人民路-梅观高速节点工程的完工结算以及政府审计等工作均在进行之中。

截至报告期末，贵州龙里安置房二期各项工程的验收、移交入住及竣工结算审计工作均已完成；贵州龙里县横五路、横六路代建主体工程均已完成竣工验收；深国际贵州物流港代建项目已完成基础工程施工和 60% 的管网施工，正在进行主体钢结构安装施工，该项目计划年内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

2015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宝通公司续签了委托管理合同，本公司继续接受委托，以股权管理的模式负责龙大项目的营运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各项管理工作进展顺利。该委托期限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2016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与沿江公司续签了委托管理合同，受托运营管理期限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为期三年，委托管理费用为每年人民币 1,800 万元。报告期内各项委托管理业务的盈利和收支情况。

因项目地块涉及农田占用补偿等问题，鲇门综合安置区项目目前仍处于前期报建阶段。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完成立项、勘察审查、设计单位招标、环境影响性评价等前期工作，正在积极推进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调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等的报批，并同步开展设计工作。

2016 年 12 月 30 日，董事会批准投资公司为深汕特别合作区的土地平整及相关配套工程项目提供建设及管理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嘉杰铝业和金新农旧河道回填地块的现场施工工作基本完成，其他地块施工正在有序推进中。

（三） 新产业拓展

凭借相关管理经验和资源，集团按照当期发展战略部署，审慎尝试土地综合开发、城市更新、环保等新的业务类型，密切关注和把握优势地区和现有业务相关区域的合作机会，作为主营业务以外的业务开发和拓展，以及收入的有益补充。

随着贵龙城市大道及周边基础设施的完善以及整个贵龙城市经济带的开发，预期贵龙项目周边土地有较好的增值空间。为了有效降低贵龙项目的款项回收风险，在项目中获取预期以至最佳的收益，贵深公司积极参与贵龙项目开发范围内土地的竞拍，自 2012 年至报告日，已成功竞拍土地约 2,490 亩（约 166 万平方米），成交金额总计约为 8.37 亿元。贵深公司已成立若干全资子公司，具体持有和管理上述地块的土地使用权。贵深公司正采取分期滚动开发的策略，对已取得土地中的 300 亩（约 20 万平方米）进行自主二级开发。截至报告期末，贵龙开发项目（又称“茵特拉根小镇项目”）一期第一阶段工程（约 110 亩，相当于 7 万平方米）已累计销售 140 余套，其中已完成 135 套的房屋移交工作。经过贵深公司前期多层次的项目宣传及市场营销推广，茵特拉根小镇以其独特的建筑设计风格、优美的景观园林及人居环境在当地市场塑造了良好的品牌形象。目前一期第二阶段工程（约 129 亩，相当于 8.6 万平方米）已完成主体结构封顶，正在进行景观绿化施工，计划于年底前竣工验收。截至报告期末，一期第二阶段工程已有 150 余套别墅被签约认购。

根据相关协议及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与深圳国际（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新通产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了联合置地公司，作为梅林关更新项目的申报主体和实施主体，双方分别持有该公司 49% 和 51% 的股权。梅林关更新项目地块的土地面积约为 9.6 万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居住用地及商业用地，计容建筑面积总计不超过 48.64 万平方米（含公共配套设施等），总地价款约为 35.67 亿元。本集团已完成对联合置地公司的后续注资，累计出资 24.5 亿元。联合置地公司已按计划完成了全部地价款（包括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及其他款项）的支付，获取了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 2014 年 8 月 8 日、9 月 10 日、10 月 8 日的公告以及日期为 2014 年 9 月 17 日的通函。除上述约 35.67 亿元的地价款外，梅林关更新项目土地的总成本还包括相关税费、对土地上物业的拆迁补偿款以及前期规划费用等。截至报告期末，联合置地公司已基本完成了土地上现有物业的经营者及租户的拆迁补偿协商工作，已累计支付拆迁补偿款 13.5 亿元。梅林关更新项目地块位置优越，其地价与周边土地的市场价格相比有一定优势，具有较好的投资价值 and 增值空间。本公司与深圳国际合作实施该项目，能够符合深圳政府对城市更新主体的相关要求，并有利于双方把握城市发展和更新改造的机遇，提升企业的整体效益和股东回报。本公司正积极开展行业政策研究，探索土地价值实现及变现方式，并与深圳国际一起积极推动合作方引进事宜，及时实现项目的商业价值。

（四）环保业务及其他

公司在新一期发展战略中明确，在整固与提升收费公路主业的同时，本集团将积极探索以水环境治理、固废处理等为主要内容的大环保产业方向的投资前景与机会，为集团长远发展开拓更广阔的空间。

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董事会批准投资公司参与深汕特别合作区南门河综合治理项目（“南门河

综合治理项目”)，在总投资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的情况下，与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组建联合体共同参与南门河综合治理项目的投资、建设及管理。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立项已获批复，项目用地预审、工程可行性研究、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等前期报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具备作业面的河道区段已全部开工建设，部分河道区段已完成逾 30% 的工程形象进度。

报告期内，本集团参与了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深圳产权交易所”）组织的水规院增资 50% 股权项目的报名登记和竞争性谈判。2017 年 4 月 6 日，本公司与深圳产权交易所签署了《成交确认书》，确认本公司为水规院增资项目的 A 类最终投资方，以 10.315 元/注册资本、总计 6,189 万元的代价认购水规院增资后的 15% 股权，相关增资协议的签署已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完成。水规院是中国最早开展水务一体化设计的综合性勘测设计机构，拥有水利行业、市政给排水、工程勘察综合、测绘等 7 项甲级资质，是全国勘察设计 500 强和水利类勘察设计行业 50 强企业。本公司以合理的价格投资水规院，在获得合理的投资回报的同时，高起点切入水环境治理领域，这将有助于深高速获得水环境治理和城市水务方面的技术研发资源，扩充市场渠道，与相关合作方实现产业链的优势互补，帮助公司快速提升水环境治理市场竞争力。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 2017 年 4 月 6 日和 7 月 13 日的公告中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本集团全资子公司环境公司与重庆水务资产于重庆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环境公司以人民币 440,864.45 万元向水务资产收购德润环境 20% 股权。德润环境是一家综合性的环境企业，拥有水处理和垃圾焚烧发电两大业务，具备盈利稳健、现金流充沛的特点，拥有较强的规模优势、区域竞争优势和成长性。公司通过环境公司以合理的代价收购德润环境的股权，一方面可以扩大深高速的环保业务，获得合理的投资回报，另一方面还可能与德润环境开展深层次合作，在业务发展方面实现优势互补。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17 年 5 月 19 日、2017 年 5 月 25 日的公告、2017 年 5 月 29 日的通函中的相关内容。

3.2 财务分析

2017 年上半年，集团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利润”）741,731 千元（2016 年中期：614,904 千元），同比增长 20.63%。主要为报告期内集团经营和投资的收费公路路费收入增长以及新收购项目带来的收益贡献所致。

1、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108,385	2,063,128	2.19
营业成本	1,021,305	1,067,039	-4.29
销售费用	7,792	6,941	12.25
管理费用	40,516	41,324	-1.96
财务费用	234,215	270,756	-13.5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1,180	-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投资收益	246,591	227,355	8.46
所得税费用	202,011	170,590	1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2,162	904,108	28.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59,121	-2,729,284	85.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805	-1,231,271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2,108,385千元，同比增长2.19%，扣除顾问公司不再纳入集团合并范围的影响后，同比增长9.37%，主要为原有附属收费公路路费收入增长以及深长公司和益常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带来的收入贡献。其中，路费收入1,956,878千元，占集团营业收入的92.81%，为集团主要的收入来源。有关营业收入的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营业收入项目	2017 中期	所占比例 (%)	2016 中期	所占比例 (%)	同比变动 (%)	情况说明
主营业务收入 – 收费公路	1,956,878	92.81	1,765,702	85.58	10.83	(1)
其他业务收入 – 委托管理服务	34,929	1.66	97,827	4.74	-64.30	(2)
其他业务收入 – 房地产开发	55,783	2.65	-	-	不适用	(3)
其他业务收入 – 工程咨询业务	-	-	135,404	6.56	不适用	(4)
其他业务收入 – 广告及其他	60,795	2.88	64,195	3.12	-5.30	
营业收入合计	2,108,385	100.00	2,063,128	100.00	2.19	

情况说明：

- 报告期内，路费收入同比增长 10.83%，其中，深长公司和益常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4 月 1 日和 2017 年 6 月 15 日起纳入集团合并范围，报告期内合计贡献路费收入 49,403 千元，扣除该项因素的影响后，集团原有附属收费公路路费收入同比增长 8.03%，主要为机荷高速、清连高速等受益于车流量自然增长、周边路网完善以及三项目实施免费通行后对车流量诱增等因素的影响，路费收入取得较好的增长，其他附属收费公路亦分别实现了一定程度的增长。此外，根据本公司与深圳交委签署的三项目调整收费协议，报告期本公司按照协议确认三项目路费收入补偿额 343,126 千元。
- 报告期内，委托管理服务收入同比减少，主要由于本公司于去年同期签订了沿江一期营运委托管理服务协议，据此确认了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委托管理服务收入 42,453 千元。此外，去年同期本公司签订了外环 A 段的共同投资建设协议，负责对外环 A 段的建设管理，确认了委托建设管理服务收入 49,692 千元。

- (3) 报告期内，贵龙开发项目完工并交付了部分商品房，相应确认了该部分房地产开发收入。
- (4) 顾问公司自 2016 年 11 月 30 日起不再纳入集团合并范围。

集团报告期营业成本为 1,021,305 千元（2016 年中期：1,067,039 千元），同比下降 4.29%。扣除上述三家公司合并范围变化的影响后，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4.67%。主要是报告期内附属收费公路折旧摊销费用同比有所增加所致。有关营业成本的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2017 中期	2017 中期 占总成本 比例(%)	2016 中期	2016 中期 占总成本 比例(%)	同比变动 (%)	情况 说明
主营业务成本-收费公路	人工成本	131,780	12.90	124,973	11.71	5.45	(1)
	公路维护成本	50,750	4.97	64,159	6.01	-20.90	(2)
	折旧及摊销	649,834	63.63	582,939	54.63	11.48	(3)
	其他业务成本	95,780	9.38	93,496	8.77	2.44	
	小计	928,144	90.88	865,567	81.12	7.23	
其他业务成本 - 委托管理服务	18,582	1.82	55,561	5.21	-66.56	(4)	
其他业务成本 - 房地产开发	39,883	3.9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业务成本 - 工程咨询业务	-	-	109,128	10.23	不适用	(6)	
其他业务成本 - 广告及其他	34,696	3.39	36,783	3.44	-5.67		
营业成本合计		1,021,305	100.00	1,067,039	100.00	-4.29	

情况说明：

- (1) 主要为收费后勤系列员工涨薪及深长公司和益常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使得人工成本同比增长。
- (2) 主要为机荷东段和武黄高速上年同期发生专项维修费用，本期该项费用同比减少。
- (3) 主要为武黄高速于 2016 年 10 月 1 日调整了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摊销额和各附属收费公路车流量上升，以及深长公司和益常公司纳入集团合并范围，使得折旧摊销成本有所增加。
- (4) 委托建设管理服务成本主要为项目管理发生的人工成本，以及根据政府对项目审计结果及合同约定所承担的其他服务成本。报告期委托管理服务成本减少，主要为上年同期确认外环 A 段的委托建设管理成本。
- (5) 报告期内，贵龙开发项目结转了部分房地产开发成本。
- (6) 顾问公司自 2016 年 11 月 30 日起不再纳入集团合并范围。

集团报告期销售费用为 7,792 千元（2016 年中期：6,941 千元），同比增长 12.25%，主要为贵龙开发

项目营销费用有所增加。

集团报告期管理费用为40,516千元（2016年中期：41,324千元），同比基本持平。

集团报告期财务费用为234,215千元（2016年中期：270,756千元），同比降低13.50%，主要由于报告期美元债券随人民币升值汇兑收益同比增加所致。本公司于2016年7月18日发行了3亿美元5年期境外债券，为规避汇率风险，公司自债券发行之初已安排外汇掉期交易方式实现对汇率风险锁定。报告期内，集团平均借贷规模虽有所增长，但由于平均资金成本下降，利息费用仍有所减少。有关财务费用的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费用项目	2017年中期	2016年中期	增减比例(%)
利息支出	313,604	322,336	-2.71
减：资本化利息	8,028	1,274	529.93
利息收入	27,919	51,066	-45.33
加：汇兑收益及其他	-43,442	760	不适用
财务费用合计	234,215	270,756	-13.50

集团报告期所得税费用为202,011千元（2016年中期：170,590千元），同比增长18.42%，主要为报告期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2、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同比变动(%)	营业成本同比变动(%)	毛利率同比变动(%)
收费公路	1,956,878	928,144	52.57	10.83	7.23	增加 1.5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同比变动(%)	营业成本同比变动(%)	毛利率同比变动(%)
清连高速	372,102	186,879	49.78	8.28	2.19	增加 2.99 个百分点
机荷东段	340,609	140,731	58.68	13.19	3.54	增加 3.85 个百分点
水官高速	306,917	205,025	33.20	4.62	5.93	减少 0.83 个百分点
机荷西段	299,974	52,521	82.49	5.60	7.58	减少 0.32 个百分点
武黄高速	186,029	115,441	37.94	10.74	18.37	减少 4.00 个百分点

南光高速	166,828	82,885	50.32	5.54	2.45	增加 1.50 个百分点
盐坝高速	89,885	56,344	37.32	5.57	2.25	增加 2.04 个百分点
盐排高速	86,543	36,287	58.07	6.78	-9.54	增加 7.57 个百分点
梅观高速	58,588	33,382	43.02	13.89	8.53	增加 2.81 个百分点
小计	1,907,475	909,495	52.32	8.03	5.08	增加 1.34 个百分点
长沙环路	33,366	10,714	67.8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益常高速	16,037	7,935	50.5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956,878	928,144	52.57	10.83	7.23	增加 1.59 个百分点

3、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本集团资产以高等级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对经营收费公路企业的股权投资为主，占总资产的 61.93%，货币资金和其他资产分别占总资产的 8.11% 和 29.96%。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集团总资产 36,444,043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32,384,844 千元），较 2016 年年末增长 12.53%，主要为报告期收购了德润环境和益常公司的股权，使得资产规模有所增加。

2017 年 6 月 30 日，集团未偿还的有息负债总额为 16,391,266 千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12,941,286 千元），较 2016 年年末增加 26.66%，主要为报告期内益常公司纳入集团合并范围，增加了集团借贷总额，以及集团因经营周转需要增加了银行借款。2017 年上半年集团平均借贷规模为 140 亿元（2016 年中期：128 亿元），同比增长 9.37%。

报告期内，集团增加了 29 亿元短期借款，占流动负债规模的 44.37%，而本期集团股权投资及股利分配占用大量现金，两者合计致报告期末集团净流动资产较上年末有所减少。基于公司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集团将加强对附属公司和重点项目的资金统筹安排、适时以长期融资置换短期借款、保持适当的库存现金以及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等手段，防范资金流动性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对库存资金在保证安全和兼顾流动性的前提下，与合作银行办理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报告期末，用于理财的现金均已回流，并无存款存放于非银行金融机构或用作证券投资。

报告期内，货币政策稳健中性，市场流动性稳中偏紧，市场利率有所上行，人民币汇率总体波动运行，贬值预期明显降温。基于降低融资成本考虑，报告期内集团主要以提取银行短期借款的过渡性安排来满足资金需求，后续计划用长期融资资金进行置换，以优化集团资本结构。报告期内，兑付到期中期票据本金 10 亿元及偿还到期银行贷款 0.5 亿元。报告期内，集团综合借贷成本为 4.73%（2016 年度：4.97%），较 2016 年度降低 0.24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集团无逾期银行贷款本息及债券本息。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对益常公司 100%股权收购，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起将益常公司纳入集团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之财务报表附注六。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深长公司 51%股权。于 2017 年 4 月 1 日起，本公司将深长公司纳入集团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之财务报表附注六。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18 日